

B00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2,73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8%，通过深圳市前海金阳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股份10,36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通过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股份1,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合计控制公司股份44,25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1%。截至本公告日，王壮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42,86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79.00%。

● 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1,52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30.06%。截至本公告日，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48,860,000股，占王壮鹏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总股本的79.42%。

一、本次部分股份解质、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1、王壮鹏先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通知，获悉王壮鹏先生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的情形。

4、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王壮鹏	42,730,500	20.08%	32,860,000	32,860,000	76.90%	16,000股 已质押 股数 中 的 部 分 份 数 量 份 数 量	0 未质 押 股 份 数 量 份 数 量
王壮加	6,000,000	2.93%	6,000,000	6,000,000	100.00%	2.93% 0 0 0 0	0 未质 押 股 份 数 量 份 数 量
深前海金阳投资有限公司	10,366,000	5.07%	10,000,000	10,000,000	96.47%	4.89% 0 0 0 0	0 未质 押 股 份 数 量 份 数 量
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0,000	0.57%	0	0	0.00%	0 0 0 0	0 未质 押 股 份 数 量 份 数 量
蔡丹虹	1,000,000	0.49%	0	0	0.00%	0 0 0 0	0 未质 押 股 份 数 量 份 数 量
蔡海涛	265,000	0.13%	0	0	0.00%	0 0 0 0	0 未质 押 股 份 数 量 份 数 量
合计	61,521,500	30.06%	48,860,000	48,860,000	79.42%	23.87% 0 0 0 0	0 未质 押 股 份 数 量 份 数 量

王壮鹏先生将本次解除质押股份7,000,000股全部用于重新质押。

2、王壮鹏先生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壮鹏先生通知，获悉王壮鹏先生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限售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王壮鹏	是	7,000,000	否	否	2025/04/21	2028/04/17	广东渤海资产租赁有限公司	16.36% 生产经 营
合计	-	7,000,000	-	-	-	-	16.36%	3.42%

3、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1,2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对投资项目进行严格评估，尽管公司选择本金保障类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情况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2、委托理财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21,200.00万元。

3、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4、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批文》（证监许可〔2024〕109号）核准，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益丰药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1,797,432,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7,972,32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7,43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7,169,400.2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80,262,399.8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3月8日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2-3号）。

5、投资方式

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共同富裕信托计划-人民信托结构化产品-A0228期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	1.05%-1.90%	552.99	32天
利多多存款利率25JG29(周三到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浦发银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0	0.95%-2.20%	3850.40-42.00	90天
2025年第444期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	长沙银行	结构性存款	1,775,000	1.29%-2.6%	5.65万或11.69	90天
2025年第444期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	长沙银行	结构性存款	325,000	1.29%-2.6%	1,038.214	90天
2025年第445期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	长沙银行	结构性存款	1,725,000	1.29%-2.6%	5.49万或11.36	90天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注：本次委托理财的期限为12个月。

六、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七、本次委托理财的情况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八、委托理财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21,200.00万元。

九、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批文》（证监许可〔2024〕109号）核准，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益丰药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1,797,432,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7,972,32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7,43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7,169,400.2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80,262,399.8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3月8日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2-3号）。

十一、投资方向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十二、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十三、本次委托理财的情况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十四、委托理财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21,200.00万元。

十五、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十六、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批文》（证监许可〔2024〕109号）核准，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益丰药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1,797,432,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7,972,32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7,43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7,169,400.2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80,262,399.8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3月8日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2-3号）。

十七、投资方向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十八、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十九、本次委托理财的情况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二十、委托理财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21,200.00万元。

二十一、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二十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批文》（证监许可〔2024〕109号）核准，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益丰药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1,797,432,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7,972,32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7,43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7,169,400.2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80,262,399.8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3月8日到位，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2-3号）。

二十三、投资方向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二十四、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等风险。

二十五、本次委托理财的情况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二十六、委托理财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21,200.00万元。

二十七、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二十八、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同意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批文》（证监许可〔202